

國立中央大學 114 學年度大學特殊選才招生

法國語文學系學系 複試通知

《姓名》同學：

恭喜您已通過本系初試，請於 113 年 11 月 6 日（週三）《口試時間》至本系參加口試。口試時間 15 分鐘，分為就讀本系動機說明 3 分鐘、教師問答 12 分鐘。口試地點在國立中央大學文二館 2 樓 C2-220 教室。特此通知。

以下為複試注意事項，請考生務必詳閱：

- ※ 考生須於口試時提出特殊選才資格之證明文件正本，驗畢歸還。
- ※ 請提早 10 分鐘至 C2-220 教室辦理報到，報到時請出示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正本及特殊選才資格之證明文件正本以供檢驗，驗畢歸還。
- ※ 機車禁止入校，校園周邊設有多處機車停車場，請停妥機車後再行入校。由家長開車入校之考生可憑本複試通知單免費進入校園。請您入校時以車牌辨識，不要刷悠遊卡或一卡通，離開校門時走人工車道並出示本通知單即可放行【請勿至自動繳費機繳費】。
- ※ 經濟弱勢考生複試交通費補助辦法及申請表，請於招生簡章網頁→表單下載→下載 A-7 表格辦理。

國立中央大學法國語文學系招生委員會 謹啟
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28 日

《通訊地址》

《姓名》同學 敬啟

【准考證號：《准考證號》】